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4327—2008
代替 GB/T 4327—1993

消防技术文件用消防设备图形符号

Equipment for fire protection and fire fighting graphical
symbols for fire protection plans-specification

(ISO 6790:1986, MOD)

2008-10-08 发布

2009-05-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修改采用 ISO 6790:1986《消防技术文件用消防设备图形符号》(英文版)。

本标准根据 ISO 6790:1986 重新起草,在附录 B 中列出了本标准章条编号与 ISO 6790:1986 章条编号的对照一览表。

考虑到我国国情,在采用 ISO 6790:1986 时,本标准进行了以下技术性修改:

- 增加了第 2 章内容,将国际标准引言中的要求部分作为本章的内容,其后各章的章、条号对应国际标准相关前一章的章、条号,图形符号的对应关系在说明栏中进行了详细说明;
- 增加了基本符号、辅助符号、单独使用的符号、组合图形符号举例(表 1~表 4 说明栏内未标识 ISO 条款号的符号);
- 修改了 ISO 6790:1986 的 5.9 所示符号(见本标准 6-10 所示符号);
- 删除了 ISO 6790:1986 中 3.2.1、3.2.2 符号名称的脚注内容“按 ISO 3941 命名”(见本标准 4-05、4-06 符号);
- 增加了资料性附录 B“本标准章条编号与 ISO 6790:1986 章条编号对照”;
- 增加了索引。

为了方便使用和符合我国相关标准编写要求,本标准还对 ISO 6790:1986 做了下列编辑性修改:

- “本国际标准”一词改为“本标准”;
- 删除了 ISO 6790:1986 的前言和引言,重新起草了标准前言;
- 按照 GB/T 20001.2—2001 的要求,将国际标准的图形符号表中符号栏与名称栏的位置进行了交换,修改了图形符号的编号;
- 按照 GB/T 20001.2—2001 的要求,在图形符号表中增加了说明栏,给出了图形符号与国际标准的对应关系,将 ISO 6790:1986 中部分符号名称的脚注内容放到说明栏内(见本标准 4-03、4-07、4-10、5-03、5-04 符号的说明)。

本标准代替 GB/T 4327—1993《消防技术文件用消防设备图形符号》。本标准与 GB/T 4327—1993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 增加了基本符号、辅助符号、单独使用的符号、组合图形符号举例(表 1~表 4 说明栏内未标识 ISO 条款号的符号);
- 增加了资料性附录 B。

本标准的附录 A 和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安部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消防术语符号和标志分技术委员会(SAC/TC 113/SC 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公安部天津消防研究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颖、姚松经、郑巍、梁广喜、李春强。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 GB 4327—1984、GB/T 4327—1993。

消防技术文件用消防设备图形符号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有关建筑、工程、建筑物及其他相关设计领域的消防技术文件中使用的、表示各种消防设备的基本符号、辅助符号和单独使用的符号,并举例说明了部分组合图形符号。

本标准适用于新建、改建或扩建工程中,在编制消防设计、施工、维护或审核等技术文件时使用的有关防火、灭火和疏散方法的下列消防设备:

- 灭火器;
- 固定灭火系统;
- 消防供水线;
- 其他灭火设备;
- 控制与指示设备;
- 报警启动装置;
- 火灾报警装置;
- 消防通风口;
- 疏散路线;
- 火灾和爆炸危险区域。

2 基本原则

2.1 消防技术文件用图形符号由基本符号(见表1)、辅助符号(见表2)按需要组合成不同的图形符号,也可采用单独使用的图形符号(见表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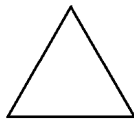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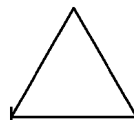
2.2 同一份消防技术文件中的所有图形符号的比例都应相同,并要与文件中其他内容的比例相适应。符号的大小应适宜于微缩复制。

2.3 单独使用的符号(见表3)不应组合使用。

3 基本符号

基本符号表示消防设备的类别。表1给出了常见的基本符号。

表1 基本符号

编号	符 号	名 称	说 明
3-01		手提式灭火器 portable fire extinguisher	ISO 6790:1986(2.1)
3-02		推车式灭火器 wheeled fire extinguisher	ISO 6790:1986(2.2)